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

機關地址：110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

連絡人：許馨云

連絡電話：02-23775108 ext.14

傳真電話：02-2732-6747

電子信箱：spp002@naa.org.tw

受文者：各會員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1 日

發文字號：全建師會 (101) 字第 0551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本會謹訂於 101 年 12 月 13 日至 101 年 12 月 16 日假台北世貿中心展覽館舉辦「第 24 屆台北國際建築建材暨產品展」，並於 101 年 12 月 15 日舉行「第 41 屆建築師節慶祝大會」、「第九屆台灣建築論壇－建築科技 科技建築」，敬邀 貴會動員所屬會員建築師參觀，隨函檢附大會活動程序表（如附件一）及大會出席調查表（如附件二）各乙份，惠請於 101 年 11 月 9 日前將問卷回傳本會，俾利後續安排作業，請 查照。

說明：

- 一、大會當日假會場配合召開會議者，本會將代為安排會議室。
- 二、大會將補助動員建築師之遊覽車車資（每部車資補助新台幣 12,000 元，補助辦法詳附件二）。
- 三、大會當日憑建築師出席證可享午餐餐盒（及熱湯、甜點、水果）、免費咖啡/茶、兌換環保袋、禮（贈）品尋寶圖及論壇專輯乙冊；眷屬憑出席證可享午餐餐盒、免費咖啡/茶。請 貴會專責人員是日憑簽到表統一向大會報到處辦理領取兌換相關事宜。
- 四、附台北世貿中心展覽館周邊交通圖（如附件三），以便利遊覽車或自行開車者參酌。
- 五、本會將向內政部申請建築師換證積分，只參加上午專題演講者，積分 10 點；只參加下午建築論壇者，積分 30 點；當日全程參與活動者，積分 40 點。

正本：各會員公會(含附件)

理事長 練福星

101 年 12 月 15 日於台北世貿中心第一展覽館二樓
 舉辦「第 41 屆建築師節慶祝大會」暨
 「第九屆台灣建築論壇－建築科技 科技建築」
活動行程表

	時 間	程 序
報到	AM 08:50~09:20	大會報到
貴賓致詞	AM 09:20~09:50	迎接長官、貴賓 (得獎作品自動放映)
	AM 09:50~10:00	主持人開場、介紹與會貴賓
	AM 10:00~10:05	主席致詞
	AM 10:05~10:15	貴賓致詞
頒獎	AM 10:15~10:40	頒發 2012 年台灣建築獎 頒發優良參展企業形象獎
演講	AM 10:40~11:30	專題演講－吳明修建築師 「探討人類與環境之關係」
	AM 11:30~13:20	午餐聯誼
論壇	PM 13:30~16:30	第九屆台灣建築論壇

※全日自行參觀一、三館建材展覽。

附件二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第 41 屆建築師節慶祝大會暨第九屆台灣建築論壇」出席調查表

填表單位：_____

連絡人：_____ 電話：_____ 手機：_____

本會將動員參與 貴會 101 年 12 月 15 日「第 41 屆建築師節慶祝大會・第九屆台灣建築論壇」活動，並規劃於是日 ^上下午 時，召開_____ 會議。與會建築師共計_____ 人、眷屬_____ 人，共_____ 部車。(素食：_____ 人)

本會將動員參與 貴會 101 年 12 月 15 日「第 41 屆建築師節慶祝大會・第九屆台灣建築論壇」活動，不召開會議。與會建築師共計_____ 人、眷屬_____ 人，共_____ 部車。(素食：_____ 人)

本會不整編，由會員自行前往報到。

備註：

一、車資補助辦法：

- (1) 補助一天來回車資，惟每部遊覽車(40 人)以新台幣 1 萬 2 仟元為限。
- (2) 每部遊覽車人數應達 30 人以上補助全額新台幣 1 萬 2 仟元，未達 30 人者補助新台幣 6 仟元。
- (3) 人數以活動當日簽到為準。(出席簽到表格式如附件四)
- (4) 車資發票請開立「大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統編 23891855」

二、調查表請於 11 月 9 日前回傳本會。

本會連絡人許馨云/電話：(02) 2377-5108#14、傳真：(02) 2732-6747

展覽館位置圖及大眾運輸幹線

